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VINDA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維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31)

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四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結果

謹此提述維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二日向本公司股東刊發之通函(「該通函」)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該通告」)。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公佈所界定之詞彙與該通函及該通告所界定者應具有相同涵義。

在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四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該通告所載之所有提呈決議案已採用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為999,652,686股，亦即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在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各項決議案之股份總數。概無股份如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賦予其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在會上放棄投贊成票。

概無本公司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各項決議案放棄投票。概無股東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二日之通函中表示有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週年大會之監票人，負責點票事宜。有關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之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所投票數及佔投票總數之概約百分比		投票總數
		贊成	反對	
1.	省覽並採納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書及核數師報告。	594,981,030 (100%)	0 (0%)	594,981,030
2.	宣派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594,981,030 (100%)	0 (0%)	594,981,030
3a.(i)	重選張東方女士為執行董事。	588,811,527 (98.9631%)	6,169,503 (1.0369%)	594,981,030
3a.(ii)	重選Ulf Olof Lennart SODERSTROM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569,891,527 (95.7831%)	25,089,503 (4.2169%)	594,981,030
3a.(iii)	重選曹振雷博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594,981,030 (100%)	0 (0%)	594,981,030
3a.(iv)	重選甘廷仲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594,981,030 (100%)	0 (0%)	594,981,030
3b.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593,579,527 (99.9172%)	492,000 (0.0828%)	594,071,527
4.	重新委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594,974,030 (100%)	0 (0%)	594,974,030
5.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過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20%之額外股份。	517,721,323 (87.2033%)	75,973,585 (12.7967%)	593,694,908
6.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不超過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10%之股份。	594,817,145 (99.9725%)	163,885 (0.0275%)	594,981,030
7.	擴大授予董事之一般授權，以發行及配發本公司購回之股份。	522,954,530 (87.8943%)	72,026,500 (12.1057%)	594,981,030

由於贊成各項決議案之票數達50%以上，故所有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維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李朝旺

香港，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李朝旺先生、余毅昉女士、張東方女士及董義平先生；非執行董事Johann Christoph MICHALSKI先生、Ulf Olof Lennart SODERSTROM先生及趙賓先生 (MICHALSKI先生及SODERSTROM先生的替任董事)；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曹振雷博士、甘廷仲先生、許展堂先生及徐景輝先生。